# 宪法宣传周活动的体会和收获 宪法宣传周活动心得体会(优质11篇)

来源：网络 作者：深巷幽兰 更新时间：2024-04-22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宪法宣传周活...*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宪法宣传周活动的体会和收获篇一**

每逢进入冬季，天干物燥，很容易引发火灾。因此，为增加全民的消防安全意识，使“119”更加深入了心，公安部于1992年发起，将每年的11月9日定为全国的“消防宣传日”。而11月9日的月日数恰好与火警电话号码119相同，这既是对消防工作的警示，也是对火警电话的宣传。

提到消防，同学们自然会想到令人毛骨悚然的“火灾”二字。火，带给我们光明，赋予人我们温暖，但火灾也曾夺去了无数的生命，留下了累累伤痕。大火曾用血淋淋的数字和惨痛的代价，给我们敲响了安全防范的警钟，身处人员密集的校园中的我们，应在脑海中长鸣“119”的警铃，提高防火的意识和技能。对于我们小学生，遇到火灾时，该如何逃生自救呢?针对这个问题，消防专家介绍了在公众聚集场所遭遇火灾逃生自救几法。请同学们仔细听好：

一、要了解和熟悉环境。当你走进商场、宾馆、酒楼、等公共场所时，要留心太平门、安全出口、灭火器的位置，以便在发生意外时及时疏散和灭火。

二、要迅速撤离。一旦听到火灾警报或意识到自己被火围困时，要立即想法撤离。

三、要保护呼吸系统。逃生时可用毛巾或餐巾布、口罩、衣服等将口鼻捂严，否则会有中毒和被热空气灼伤呼吸系统窒息致死的危险。

四、要从通道疏散。如疏散楼梯、消防电梯、室外疏散楼梯等。也可考虑利用窗户、阳台、屋顶、避雷线、落水管等脱险。

五、要利用绳索滑行。用结实的绳子或将窗帘、床单等撕成条，拧成绳，用水沾湿后将其拴在牢固的暖气管道、窗框上，被困人员逐个顺绳索滑到地面。

六、为低层跳离，适用于二层楼。跳前先向地面扔一些棉被、枕头等柔软的物品，以便“软着陆”，然后用手扒住窗户，自然下滑，以缩短跳落高度。

七、要借助器材。通常使用的有缓降器、救生袋、网、气垫、软梯、滑竿、滑台、导向绳等。

八、为暂时避难。在无路逃生的情况下，可利用卫生间等暂时避难。避难时要用水喷淋迎火门窗，把房间内一切可燃物淋湿。在暂时避难期间，要主动与外界联系，以便尽早获救。

九、利用标志引导脱险。在公共场所的墙上、顶棚上、门上、转弯处都设置“太平门”、“紧急出口”、“安全通道”、“火警电话”和逃生方向箭头等标志，被困人员按标志指示方向顺序逃离，可解“燃眉之急”。

十、要提倡利人利己。遇到不顾他人死活的行为和前拥后挤现象，要坚决制止。只有有序地迅速疏散，才能最大限度地减少伤亡。

关于消防安全的常识还有很多，请大家本周在家或在老师的许可下，登陆\_\_等相关网站，了解更多的消防安全知识。

同时，为保护青少年的合法权益和生命安全，国家明令禁止学校、机关和其他社会团体组织中小学参加灭火。因为，同学们正处于成长发育期，还不具备成年人的思维和体力，普遍缺乏自我保护的能力和经验，遇到紧急情况，往往处理不当，发生伤亡事故。如发现火灾，最重要的是尽快脱离危险，撤离火场。这样做既可以保证自身安全，也为大人们灭火提供了方便，使他们可以集中精力灭火。从这一意义上来看，保护自身安全也是对灭火工作做出了贡献。

**宪法宣传周活动的体会和收获篇二**

教育系统扎实开展学习宪法、宣传宪法活动，局机关和各学校严格按照“四个一”活动要求，开展宪法法律宣传工作。充分发挥普法讲座功能，邀请法制副校长和辅导员深入机关、学校讲好一堂宪法课;机关干部、教职工认真撰写一篇学习《宪法》体会，深化《宪法》学习宣传效果;结合工作需要把学习宪法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开展了一次学习宪法交流座谈活动;为教职工配发了一本学习宪法宣传资料，确保宪法学习融入日常工作。通过开展学习宣传活动，全面提升师生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和水平，确保学习宣传宪法在教育系统深入实施，推进依宪治国和依法治教有序推进。

二、开展“尊、学、护、用”宪法主题教育。为培育全体师生的法律信仰，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在教育系统全面开展尊宪法、学宪法、护宪法、用宪法主题教育，全面落实学习宣传“四纳入”:一是将宪法学习纳入教育工委(教体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和学校政治学习的主要内容，开展经常性地学习交流，运用法治思维解决教育问题。二是将宪法学习纳入教职工年度学法考核中心任务，通过学习、考试，了解教职工掌握和运用宪法法律解决实际问题能力。三是将宪法学习宣传纳入教育系统各类主题培训内容，确保宪法内容进课程、见行动。四是将宪法学习宣传纳入学校法治教育的重要内容，确保宪法精神进教材、进课堂、进师生头脑，引导全体师生准确掌握宪法等法律知识、树立宪法和法律意识、养成遵法守法习惯。

三、不断丰富宪法宣传日系列活动内容

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以来，通过校刊、广播、校园网和“两微一端”等新媒体作用，开辟学习宣传宪法专刊专栏，持续开展宪法等法律学习宣传。先后组织“小手拉大手，学习宪法一起走”系列活动，围绕宪法的重要作用和学习宣传贯彻宪法精神的重大意义，开展“我谈宪法”主题交流和“学宪法、用宪法”宪法知识竞赛等活动，切实扩大学习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

**宪法宣传周活动的体会和收获篇三**

心得体会

就是一种读书、实践后的所思所感，其实它也是一种很好的

学习总结

经验的方式，它有助于我们找到更适合自己的学习与工作方式。这次小编给大家整理了宪法宣传周活动心得体会，供大家阅读参考。

今天在学校的组织下，我们学校举办了法制报告会，在其中，我学会了许多知识。

首先在法治方面，我知道了遇事要勇敢。讲具体一点：在遇到有人要钱时，不要害怕，其实，不是要钱者很厉害，而是被要钱者很胆小，这才是我们被欺的原因，只要我们勇敢一点，就不用怕这些人了。

其次在反邪教方面，我们应该把它视为一种害人的毒瘤。但是我们怎样才不去接近他们呢?其实这很简单，只要我们相信科学，相信世上绝没有神灵，就可以防止受邪教的诱惑，过着我们新福安康的生活。

接下来就是最受人关注的交通安全，面对这个，我们只有遵守交通法则才能保证我们安全。在生活中，有许多令人心痛的交通事故，这不能去怪司机。因为车是无法完全控制的，只怪行人不遵守交通法则，才酿成这悲惨的交通事故。只要我们每一个人都遵守交通法则，便可以让着悲惨的故事少发生。

最后就是与大家天天见面的卫生安全，只要我们大家在生活中的小事注意一点，就可以防止疾病的发生。我蒙在新闻中听到的许多疾病都是由于人在生活中不住意卫生，把病菌导入人体内，才引发各种疾病。所以我们在日常生活中一定要注意卫生，让疾病远离我们。

“遵纪守法，人人有责”。作为一个公民，我们要遵守我们国家指定的法律。我们国家的法律越来越健全了，我们儿童有《未成年人保护法》，老师有《教师法》，还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商标法》《劳动法》等。我们要学习法律，让自己的人生权利得到保护，当我们心藏法制，我们就会约束自己的行为，我们就会不感情用事，不会做违反国家、损害别人利益的事情。当我们的行为都符合法律道德的规范，我没得国家就会和谐，大家就能生活在一个自由民主的环境里，快乐和幸福就会伴随我们。

在生活中，有一些公民由于不遵守法律，而受到法律的制裁，如：有个邻家的孩子，他小时候见到同学的东西比自己的好，他就想据为己有，他在别人不知情的情况下拿了同学的铅笔盒、尺子、橡皮、铅笔等。后来，他胆子慢慢大了起来，就偷矿上的煤、铁、铜等。父母知道了他干这些事后，并没有制止，反而投来了赞许的目光。他的胆子就更大了，长大了以后，居然抢起了银行，后来被公安局的人逮去，在押赴刑场之前，他最想见的就是父亲母亲了，他对父亲母亲充满了怨恨，就是那次偷了铁以后。他们没有及时制止他，反而默许了他，让他的胆子越来越大，导致了做了许多偷窃的事，最终走上了不归路。

法律是约束我们行为的一种规矩，因为有了法律，我们的社会才得以和谐，我们每一个人都要学习法律，了解法律，尊重法律，让法律在我们心中!

今天，我翻开一张报纸，不经意间一则文章吸引住了我：一位老大爷在菜市场买了几只鸡，买来时很重，之后却越养越瘦了。这是怎么回事呢?难道这些鸡生了什么病。我按捺不住心中的好奇继续往下看，原来这个卖鸡的人给这些鸡用针筒灌下了许多水，难怪这些鸡买来时很重，才养几天就变轻了。

这时，我也想起了一次去买桔子的经历，那是一个秋天，我和妈妈到菜场买菜。路边摊贩黄橙橙的桔子，红彤彤的苹果，不禁吸引住了我们，经过精挑细选，我们挑了满满一袋子的桔子。“一共4斤”，我们还没反应过来，这个小贩早已以迅雷不及掩耳称好了，但这个作弊的小动作没逃出人的“火眼睛睛”，只见这个小贩一手拎着称上面的线，一手握着称杆，忽然手一松，称竿向上微翘了一点，这个结果就出来了，整个过程不超过2秒钟。

我们回到家，妈妈拎了拎这袋桔子，“咦，怎么感觉那么轻”，“我去拿称”，我连忙回答，果不其然，一称下来，这袋桔子轻了不少。

这时，我不禁沉思：这些黑心的小贩真是太气人了，他们为了一已之私，为了多赚些黑心钱，用了各种各样的手段，这种人实在太可恨，所以我们应用法律来保护自己，使这些不正之风得到好的改善。

近来看到一篇文章，是嘲笑德国人的：在德国留学的大学生见德国人做事循规蹈矩，便想去捉弄他们。于是便在两个相邻的电话亭上标上“男”“女”两字，然后观察他们，最后他们发现，德国人就像见了“男”“女”厕所一样，都往自己该去的亭子打电话。曾有一段时间，女电话亭里空无一人，男电话亭却排了一大队人，却没有一个人到女电话亭去。留学大学生们惊讶极了，想不到德国人可以“呆”到这个程度，便很好奇的去问他们，德国人只是平静地耸耸肩说：“纪律嘛，就是让人来遵守的。”

其实，有法制看守的世界才是高贵生命的圣洁花园。相反，无视法制，对抗规则的心灵是被魔鬼钳制着的不自由的心灵。

“叮零零……”，放学了，同学们一窝蜂地跑出去排队，在一声齐刷刷的“老师再见”后，我们便排着整齐的队伍回家了。

走出校门，我坐上了妈妈的摩托车，向家进发。我们刚刚拐上人民路，忽然，妈妈一个急刹车，把我吓了一跳。我向前一看，原来是有两个小朋友在马路边追逐打闹，冷不丁窜到了马路中央。好险啊，幸亏妈妈反应快，及时刹住了车，才没有酿成大祸。我被吓出了一身冷汗，可那两个小朋友却浑然不知刚才的处境有多么危险，还在自顾自地嘻闹不止。旁边的车辆纷纷停了下来，按起了喇叭，向他们发出警告和抗议。直到这时，他们才如梦初醒，意识到自己已经违反了交通法规，不禁羞红了脸，连忙退到了人行道上。渐渐地，道路又恢复了通畅。

一个小小的风波平息了，事件虽小，但对我的教育却很深刻。坐在车上，回想起刚才发生的一幕幕，我深深感到在我们生活中，时刻遵守法律法规有多么重要。俗话说得好：没有规矩不成方圆。就拿前几日上海发生的高层住宅楼起火来说吧，据说起火原因就是因为维修的工人没有按照操作规程操作，从而酿成了这一惨剧。可见，遵守规则是多么重要啊。

同学们，我们一定要时刻绷紧遵纪守法这根弦，只有这样，才能让安全陪伴我们健康成长。

一失足成千古恨。人往往因为一件小事，而导致铸成大错。今天，我从一位法院阿姨那儿听到这么一个案例：有一位学生，付他父母教育方法不当，整天打骂他。一次，他又和父母吵架，因忍受不了，他就带了几十元，带气离家出走。不久,他的钱便花完了。于是，他找了一家店去干活。与他一同干活的小李，工作十分勤快，老板也喜欢，让小李与他一起住。他干活几天，觉得工作十分累，又没拿到薪水。他没有回家路费，便萌发了偷的念头。一日，他趁小李不注意，抡起棒就朝小李打，小李顿时被打倒在地。他又怕小李醒来，便拿刀砍了小李几刀。随后，他拿了桌上的5元钱逃回老家。后来，他因为良心过不去，告诉了老师。老师又通知公安机关，这起盗窃案终于告破。为了那小小的5元钱，他换来的是什么?是15年阴暗的监狱和3年的政治权利被剥夺。

他多傻呀!许多人知道这个案例后定会这么说。但是这起案件也反映了一连串的现实问题。就拿那位学生来说吧，是什么让他被金钱冲昏了头脑?是法律知识的缺乏。这就说明我国的法律普及还不够，我们青少年的素质教育还有很大的缺陷。再拿这位学生的父母来讲，父母的教育方法也有很大的问题。我想，如果他的父母不用棍棒下出孝子的老观念来教育孩子的话，事情也不会到这种地步。

凡事要从小事做起。我们从小就要学法、懂法、守法，从小做一个好少年，长大去建设祖国。

俗话说“家有家法，国有国法”可见法是多么重要。而一个国家也必须拥有自己的法律。

古代就有商鞅南门立木，来树立法律的威信。在战国时期，开始秦国十分弱校商鞅就对秦王说：“一个国家要富强，必须注意农业，奖励将士;要打算把国家治好，必须有赏有罚。有赏有罚，朝廷有了威信，一切改革也就容易进行了。”秦王十分赞同商鞅的想法就让它执行。商鞅将旧法进行了修整，但又担心百姓不相信不信任他。于是就在南门里了一根木头，说：“谁能把木头搬到北门去，就给谁十两黄金。”人们都不信，于是商鞅就把赏金提到了五十两，这是有一个人把木头搬到了北门，商鞅立刻给了他五十两黄金，这就是有名的南门立木。人们从此也相信商鞅，推崇新法，秦国也慢慢强盛起来。

**宪法宣传周活动的体会和收获篇四**

在全区各族人民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自治区第九次党代会精神之际，我们迎来了第x个国家宪法日。西藏自治区普法办高度重视，周密动员部署，认真安排落实，紧扣“增强‘四个意识’，弘扬宪法精神”主题，从11月下旬开始至12月中旬，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12·4”国家宪法日系列宣传活动，取得了良好效果。

一、高度重视，周密安排部署

根据中宣部、司法部联合下发的通知要求，自治区普法办及时逐级请示汇报，自治区党委常委、自治区副主席、区党委政法委书记、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何文浩同志对活动主题及活动要求做出重要指示。为更好开展“12·4”系列宣传活动，自治区普法办精心策划、周密部署，于11月28日联合区宣传部、区司法厅下发《关于开展“12·4”国家宪法日系列宣传活动的通知》(藏司字〔20\_\_〕344号)，制定《关于开展“12·4”国家宪法日“法治宣传一条街”活动的方案》，对全区“12·4”国家宪法日系列宣传活动进行合理安排部署。

(一)明确工作目标。紧密结合我区工作实际，提出“增强‘四个意识’、弘扬宪法精神”活动主题，围绕宪法宣传这条主线，深入学习宣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中央第六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自治区第九次党代会精神、民族区域自治法、国家基本法律法规、党内法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反恐防恐知识以及自治区各项维稳措施，不断增强全区各族群众的法治观念和法律意识，为推进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长治久安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二)明确工作措施。要求各级普法办认真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系列宣传活动。在“12·4”当天，在党政机关所在地组织开展集中法治宣传活动;从11月下旬开始至12月中旬，各地市、各单位结合实际，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充分发挥便民警务站、驻村工作队、寺庙管委会、普法讲师团的职能作用，在全社会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各具特色的宪法学习宣传活动，形成强大声势和影响。

(三)明确工作要求。要求各级各部门高度重视“12·4”系列宣传活动，专题部署，细化责任分工，切实抓好工作落实;同时，各级各部门要将“12·4”国家宪法日主题活动与本地区、本部门的相关工作有机结合，制定具体活动方案，彰显系统特色，形成“统一主题、部门协调、细化方案、分工负责”的工作格局。

二、主题鲜明，活动形式多样

全区各级普法办紧紧围绕“增强‘四个意识’、弘扬宪法精神”这一主题，服务自治区、市(地)、县(区)中心工作大局，结合“法律七进”要求，创新载体、拓宽渠道，升级形式、明确重点，突出亮点、改进方法，通过部门联动、团结协作、全力配合，迅速掀起宪法宣传活动的高潮。据不完全统计，“12·4”系列活动期间，全区共2600余家单位参与、组织各类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150万余份，展出展板10000余块，受教育群众近110万人(次)，营造出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浓厚氛围，宪法意识日益深入人心，活动效果明显。

(一)狠抓集中宣传教育。12月4日，自治区、各市(地)、各县(区)均组织开展了“法治宣传一条街”大型集中宣传活动。活动以现场法律咨询、播放视频、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等作为主要宣传形式，向各族干部群众宣传宪法、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中央第六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自治区第九次党代会精神、民族区域自治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等内容，营造浓厚宪法宣传氛围，受到群众的热烈欢迎。活动当天，全区共发放宣传资料120万余份，受教育群众近70万人(次)，接受现场咨询群众15000余人(次);自治区、各地(市)四大班子主要领导亲临宣传现场检查指导工作，对集中宣传活动成效给予充分肯定。

(二)突出重点对象宣传教育。一是强化国家工作人员宪法学习。结合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专题讲座、知识竞赛等形式，深化各级领导干部宪法教育，提升建设法治西藏、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日喀则市普法办举办“法治政府”专题法治讲座，以项目涉及法律风险及应对措施为切入点，讲述了建设法治政府、依法行政的重要性，全市69家机关单位共计300余人参加;自治区质监局举办宪法知识竞赛，组织全区质监系统220余名干部职工参与，有效调动了全体干部职工学习宪法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二是加大基层宪法宣传工作力度。“12·4”系列活动期间，我区紧密结合工作实际和群众需求，积极利用驻村工作队、寺庙管委会和便民警务站等载体，在农牧区群众、寺庙僧尼和社区居民中广泛开展各类宪法宣传教育专题活动，全区5464个驻村工作队、1700个寺庙管委会和698个便民警务站全部参与到活动当中，极大提升了活动实效。林芝市普法办联合政法委、公安、检察、法院、劳动、民宗、民政等部门，抽派普法宣传骨干组成法治宣讲组，深入寺庙、企业及残疾人家中，开展宪法法律知识宣讲活动;阿里地区普法办利用举办首届冬季畜产品交易会契机，联合工商、国税、物价、安监、药监、检察、法院等部门，在交易会现场连续5天举办集中宪法宣传活动，有效扩大了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三)全面落实普法责任。“12·4”活动期间，全区各级普法办积极协调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以弘扬宪法精神为宗旨，按照“谁主管谁普法”、“执什么法普什么法”的原则，以宣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中央第六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自治区第九次党代会精神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为重点，在各行业系统开展形式多样的宪法宣传教育活动。自治区检验检疫局将宪法宣传教育与推进边贸工作有机结合，12月份在全区各大民航机场、边境口岸，采取悬挂横幅、发放资料、现场咨询等方式，将宪法知识融入行业法律法规开展系列宣传活动;自治区气象局以企事业单位、农牧民和青少年为重点，积极组织开展以《宪法》《气象法》《气象灾害防御条例》等为内容的普法宣传活动，积极推动宪法法律知识进企业、进乡村、进学校。

三、载体丰富，活动覆盖面广

活动期间，我区坚持从实际出发，突显地方特色，综合运用多种方式方法，统筹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扩大宣传覆盖面，增强宣传渗透力。

(一)开辟网络宣传专栏。利用西藏新闻网、西藏普法网、普法微信、手机app等各级普法网络平台，开设“12·4”国家宪法日系列宣传活动专栏，以公益广告、动漫、flash、专题报道等形式，大力宣传宪法、法律法规和全区各类活动情况，在全社会营造了浓厚的宪法宣传氛围。“12·4”活动期间，昌都市各级普法办在网信昌都、怒江新潮、微洛隆、网信卡诺、神奇的八宿、善妙芒康、网信贡觉、藏东察雅等app中进行了全方位的宣传报道，宪法法律知识深入人心。

(二)举办专场法治文艺演出。以贴近群众、贴近基层为出发点，打造颇具地方特色的法治文化品牌，将宪法法律知识与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节目有机结合起来，切实提升宣传活动趣味性、针对性和实效性。林芝市白朗县司法局邀请当地“塔布民间艺术团”，自编、自导各类法治文艺节目，采取传统歌曲、舞蹈、小品等形式，为当地农牧民群众献上一场丰盛的法治盛宴。

(三)组织深度宣传报道。自治区普法办主动作为、提早谋划、积极协调，组织区内各大电视台、广播电台和报刊开辟专栏，对全区“12·4”系列活动进行了全面持续的宣传报道，掀起了宪法宣传教育的高潮。“12·4”期间，cctv新闻、西藏电视台对活动进行了深入报道，西藏人民广播电台、都市生活广播、藏语广播对活动进行持续报道，西藏日报头版专题报道，中国新闻网西藏频道、西藏新闻网等相关媒体也进行了相应报道，各市(地)主要媒体也结合实际情况，开辟专栏，多角度报道“12·4”系列活动，扩大了覆盖面，增强了渗透力，切实提升了活动实效。

**宪法宣传周活动的体会和收获篇五**

一年一度的“宪法宣传周”将自11月30日启动，并持续到12月6日。届时，深圳市民将享受到一系列普法宣传“饕餮盛宴”。

今年12月4日是全国第-个国家宪法日，也将迎来全国第-个“宪法宣传周”。此次活动主题为大力弘扬宪法精神。

深圳市将于11月30日举行“宪法宣传周”启动仪式，并正式发布《案说合规》《法治头条》等栏目，并发布微信小程序“普法总动员”小游戏以及《民法典小人书》。

“宪法宣传周”期间，深圳普法宣传活动可谓好戏连台。深圳市将开展全市中小学生“宪法晨读”活动，并倡导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和市民在国家宪法日进行“宪法诵读”活动。12月4日，深圳市将开展公职人员、新市民宪法宣誓系列活动。这一活动鼓励有关单位组织公职人员，在国家宪法日当天，到盐田区深圳宪法公园开展宪法宣誓活动，并倡导在宪法日当天组织新入籍市民开展宪法宣誓活动。

在“宪法宣传周”期间，都市频道将首播《案说合规》节目，通过专家连线等方式，加强对合规法律法规的宣传。市普法办公室将组织“民断是非”、“歌乐山大讲堂”等公民法律素质提升项目，举办面向市民的宪法、民法典专题讲座、沙龙。

全市各区（新区）及各有关单位将举行形式多样的“12·4”宪法主题活动。各有关单位、各区普法办将举办面向公职人员、服务对象和市民的法治讲座。燃气集团将利用科学馆场地的优势，邀约周边学校、工厂等民众参加“12·4”宪法主题活动，通过发放普法资料、开展有奖问答、互动竞猜游戏和提供免费咨询服务等，向市民深入宣传宪法和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

今年的“宪法宣传周”活动还紧密结合明年起正式实施的\'《民法典》。根据广东省普法办要求，深圳市普法办将举办“一讲一记一说一播”四项比赛。

**宪法宣传周活动的体会和收获篇六**

一年一度的“宪法宣传周”将自11月30日启动，并持续到12月6日。届时，深圳市民将享受到一系列普法宣传“\_\_”。

今年12月4日是全国第-个国家宪法日，也将迎来全国第-个“宪法宣传周”。此次活动主题为大力弘扬宪法精神。

深圳市将于11月30日举行“宪法宣传周”启动仪式，并正式发布《案说合规》《法治头条》等栏目，并发布微信小程序“普法总动员”小游戏以及《民法典小人书》。

“宪法宣传周”期间，深圳普法宣传活动可谓好戏连台。深圳市将开展全市中小学生“宪法晨读”活动，并倡导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和市民在国家宪法日进行“宪法诵读”活动。12月4日，深圳市将开展公职人员、新市民宪法宣誓系列活动。这一活动鼓励有关单位组织公职人员，在国家宪法日当天，到盐田区深圳宪法公园开展宪法宣誓活动，并倡导在宪法日当天组织新入籍市民开展宪法宣誓活动。

在“宪法宣传周”期间，都市频道将首播《案说合规》节目，通过专家连线等方式，加强对合规法律法规的宣传。市普法办公室将组织“民断是非”、“歌乐山大讲堂”等公民法律素质提升项目，举办面向市民的宪法、民法典专题讲座、沙龙。

全市各区(新区)及各有关单位将举行形式多样的“12·4”宪法主题活动。各有关单位、各区普法办将举办面向公职人员、服务对象和市民的法治讲座。燃气集团将利用科学馆场地的优势，邀约周边学校、工厂等民众参加“12·4”宪法主题活动，通过发放普法资料、开展有奖问答、互动竞猜游戏和提供免费咨询服务等，向市民深入宣传宪法和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

今年的“宪法宣传周”活动还紧密结合明年起正式实施的\'《民法典》。根据广东省普法办要求，深圳市普法办将举办“一讲一记一说一播”四项比赛。

12月10日，市普法办将在龙华区举办以“有典不一样”为主题的法治文化节优秀作品颁奖活动，同时展演部分获奖作品。现场还将举办民法典普法嘉年华活动，展演普法独幕剧、儿童普法小话剧，展出民法典漫画普法作品、民法典“法语”书法作品。

**宪法宣传周活动的体会和收获篇七**

今年12月4日是第四个国家宪法日。为进一步在全社会树立宪法权威，弘扬宪法精神，形成全社会崇尚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的浓厚氛围，自治区轻工行办多措并举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系列宣传活动。

一是围绕中心，突出重点。此次活动，我办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党的-大精神，围绕贯彻落实关于\_\_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12月13日下午，我办开展“与法同行”宣讲活动上，行办党委书记、主任柳奇同志高度重视，认真备课，紧扣主题，联系实际，准确宣传解读党的-大精神，准确宣传解读自治区党委推进落实总目标新理念新要求，把开展主题活动作为推动落实“七五”普法规划的重要载体。

二是抓住“关键少数”，认真抓好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在“12·4”国家宪法日期间，行办党委组织了以宪法为主题的中心组学习活动，以班子成员为标杆，在全行办形成尊崇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的深厚思想基础。认真组织了2024年度全疆国家工作人员无 ? ? 纸化学法考试活动。在周三下午的集体学习和各支部的学习中，重点学习新修订的党章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共\_\_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实施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办法》《关于严肃反分裂斗争纪律的规定》《关于严肃反分裂斗争纪律的意见》《关于加强意识形态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的意见》等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进一步引导全体党员增强党章党规党纪意识，做党章党规党纪和国家法律的自觉尊崇者、模范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三是深入开展“结亲周”活动，把党的-大精神送到千家万户。在12月的“结亲周”活动上，结合升国旗仪式，组织村民开展国旗下宣讲和向宪法宣誓活动，深入浅出地向广大群众宣传解读好党的-大精神，宣传解读好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宣传宪法法律，把党的-大精神送到千家万户，把民族团结的种子播撒到群众心中。增强各族群众的国家意识、公民意识、法律意识和规则意识。带领村民集体学习宣传《自治区去极端化条例》《自治区宗教事务条例》《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工作条例》等维护民族团结和宗教和睦和谐的法律法规，引导各族群众增强对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和法律法规的认知认同，提高法治观念和与违法犯罪作斗争的自觉性。

四是创新法治宣传形式，点燃全民学法热情。利用轻工行办微信群，一楼led大屏等现代化多媒体手段，按照每周一期的频率，宣传宪法和法律知识，以图文并茂的形式，深入浅出的解读宪法知识。在办公楼内和家属院等公共区域，张贴宪法宣传图文，达到了宪法宣传随处可见，宪法知识随处可学的效果。

今后我们将认真总结经验，以新的姿态，新的措施开展明年的普法工作。

**宪法宣传周活动的体会和收获篇八**

一年一度的“宪法宣传周”将自11月30日启动，并持续到12月6日。届时，深圳市民将享受到一系列普法宣传“饕餮盛宴”。

今年12月4日是全国第-个国家宪法日，也将迎来全国第-个“宪法宣传周”。此次活动主题为大力弘扬宪法精神。

深圳市将于11月30日举行“宪法宣传周”启动仪式，并正式发布《案说合规》《法治头条》等栏目，并发布微信小程序“普法总动员”小游戏以及《民法典小人书》。

“宪法宣传周”期间，深圳普法宣传活动可谓好戏连台。深圳市将开展全市中小学生“宪法晨读”活动，并倡导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和市民在国家宪法日进行“宪法诵读”活动。12月4日，深圳市将开展公职人员、新市民宪法宣誓系列活动。这一活动鼓励有关单位组织公职人员，在国家宪法日当天，到盐田区深圳宪法公园开展宪法宣誓活动，并倡导在宪法日当天组织新入籍市民开展宪法宣誓活动。

在“宪法宣传周”期间，都市频道将首播《案说合规》节目，通过专家连线等方式，加强对合规法律法规的宣传。市普法办公室将组织“民断是非”、“歌乐山大讲堂”等公民法律素质提升项目，举办面向市民的宪法、民法典专题讲座、沙龙。

全市各区(新区)及各有关单位将举行形式多样的“12·4”宪法主题活动。各有关单位、各区普法办将举办面向公职人员、服务对象和市民的法治讲座。燃气集团将利用科学馆场地的优势，邀约周边学校、工厂等民众参加“12·4”宪法主题活动，通过发放普法资料、开展有奖问答、互动竞猜游戏和提供免费咨询服务等，向市民深入宣传宪法和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

今年的“宪法宣传周”活动还紧密结合明年起正式实施的\'《民法典》。根据广东省普法办要求，深圳市普法办将举办“一讲一记一说一播”四项比赛。

12月10日，市普法办将在龙华区举办以“有典不一样”为主题的法治文化节优秀作品颁奖活动，同时展演部分获奖作品。现场还将举办民法典普法嘉年华活动，展演普法独幕剧、儿童普法小话剧，展出民法典漫画普法作品、民法典“法语”书法作品。

**宪法宣传周活动的体会和收获篇九**

\_\_年12月4日是我国第\_\_个国家宪法日。\_\_林区基层法院结合本地实际，精心准备，认真筹划，开展以“弘扬宪法精神，建设法治中国”为主题的“国家宪法日暨法院公众开放日”宣传活动，以丰富多彩的形式迎接首个“国家宪法日”，由此拉开了\_\_林区基层法院首个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活动的序幕。活动当天，我院主要开展了三项宣传活动：

一是为营造“国家宪法日”宣传氛围，在法院网站、宣传橱窗、电子显示屏等载体中悬挂播放宣传活动标语和横幅，在立案大厅放置宪法宣传材料和相关读物，为前来学习和参观的群众提供服务，进一步形成学习宪法，宣传宪法，遵守宪法的良好环境。同时我院官方微博直播“12.4”最高人民法院公众开放日活动和本院活动开展情况。

二是邀请人民陪审员、律师、新闻媒体记者和社会各界代表参观法院内部设施，参观诉讼服务中心、科技法庭等信息化建设情况和我院为人民陪审员专门设立的设施完备的人民陪审员办公室。集中展示了近年来法院在服务大局、司法为民中所取得主要成果。通过此项活动，进一步拉近了群众与法院之间的距离。

三是我院举行人民陪审员任命仪式。会议由党组成员、常务副院长周\_\_主持，首先由党组成员、政工科长夏\_\_介绍法院领导和人民陪审员情况，由党组成员、副院长郑\_\_宣读最高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管理办法》，党组书记、院长蒋\_\_向26名人民陪审员颁发聘书，王同志代表新任命人民陪审员发言，最后党组书记、院长蒋\_\_发表总结讲话“首先祝贺26位人民陪审员当选，着重强调了人民陪审员的权利和义务，最后号召大家共同努力，为建设法治林区、和谐林区做贡献。此项活动的开展标志着新一届人民陪审员工作正式启动。随着人民陪审员参加陪审活动大幅增加，必将进一步促进法院审判工作的民主与公开，进一步提升法院司法公信力，确保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宪法宣传周活动的体会和收获篇十**

宪法宣传周来临，社会各界要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法制宣传活动，以此增强大家的法律意识。那么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了宪法宣传周教育活动心得体会范文，欢迎参阅。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党中央决定对宪法进行适当修改，目的是通过修改使我国宪法更好体现人民意志，更好体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势，更好适应提高中国共产党长期执政能力、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这次宪法修改，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对宪法作部分修改、不作大改，严格依法按程序推进，各地区各部门各方面共提出数千条建议。这是严格依法办事、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凝聚共识的过程，体现了党和人民的共同意志，体现了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

当代中国宪法制度的建立和发展，是我们党领导人民长期奋斗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实践逻辑的必然结果。“观时而制法，因事而制礼”。我国宪法必须随着党领导人民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的发展而不断完善发展。这是我国宪法发展的一条基本规律。从1954年我国第一部宪法诞生至今，我国宪法一直处在探索实践和不断完善过程中。1982年宪法公布施行后，分别进行了5次修改。实践证明，我国宪法是同党团结带领人民进行的实践探索紧密联系在一起的，既保持宪法连续性、稳定性、权威性，又推动宪法与时俱进、完善发展，是我国宪法发展的必由之路。

宪法就在我们身边，宪法与我们每一个人的利益息息相关。宪法的生命在于实施，宪法的权威也在于实施。只有更加自觉地恪守宪法原则、弘扬宪法精神、履行宪法使命，把实施宪法摆在全面依法治国的突出位置，才能推动党和国家事业顺利发展。以这次宪法修改为契机，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深入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在全党全社会大力弘扬宪法精神、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把依法治国、依宪治国工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必将凝聚起奋进新时代、筑梦新征程的磅礴力量，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在法治轨道上行稳致远。

一、领导重视，周密部署，确保了活动顺利进行

接到上级安排部署后，院长\_\_对这一活动非常重视，与办公室干警一起研究活动方案，要求把12·4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抓紧抓好，能够作为推动法治建设的一项重要举措，紧紧围绕“弘扬宪法精神建设法治灞桥”的主题，认真组织开展活动，确保活动取得显著成效。

二、贯彻“12·4”宣传工作思路，圆满完成各项任务

灞桥法院“12.4”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总结

1、围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集中审理、宣判案件。灞桥法院公开宣判了张某等5人抢劫案、韦某容留、介绍卖淫案，以及公开开庭谭某开设赌场案三起刑事案件。我们邀请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执行监督员和群众代表200与人参加旁听。并在\_\_一套、\_\_二套、\_\_广播台、西安电视台等10家媒体播出，为扫黑除恶和“12·4”国家宪法日宣传造势。12月6日又公开开庭审理并当庭宣判了一起一男子假扮女性，微信骗取数男子近万元的诈骗案，通过《西安晚报》、《都市热线》、《都市快报》进行了播出宣传。灞桥法院充分发挥了审判职能作用，突出重点、精准打击涉黑涉恶类型案件，通过实际审理案件，以坚决有力的态度推动“12·4”宣传工作深入开展。

灞桥法院“12.4”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总结

2、围绕“基本解决执行难”，集中强制执行。“12·4”国家宪法日宣传周期间，灞桥法院执行局经过周密部署，6日晚上，组织30名干警分为两组，分别前往新筑、洪庆对6起案件实施强制执行，4名被执行人当场同意履行法律规定的义务。此次活动当晚均在\_\_一套、\_\_二套、\_\_广播电视台、人民法治网等进行了报道，30余网络媒体转发刊登。同时在“双微”上推送了《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执行通告》以及《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2024年限制消费名单公告》，均得到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为进一步增强管区居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提高全社会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天王社区开展了“12.4”法制宣传日活动，取得了较好效果。

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在百货大楼前设立了宣传点，充分利用宣传牌、黑板报、宣传单等多种形式的活动，通过法律法规的宣传和张贴宣传挂图、标语等各种形式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法制宣传活动，在社区内营造了良好的氛围。据统计，散发“12.4”宣传材料56份，悬挂、张贴横幅、标语6条，展出宣传图版4块。聘请了法律服务所两名律师，开展了一次大型现场咨询宣传活动，针对《统计法》、《全国经济普查条例》、《宪法》、《民法通则》、《合同法》、《婚姻法》、《继承法》等一系列相关法律知识进行宣传。过路群众对宣传形式产生了浓厚的兴趣，纷纷驻足观看，收到了很好的宣传效果，此次活动的举办得到好评。在现场社区律师亲自还就相关法律的方针政策进行了宣传讲解，对12名群众的提问进行了耐心的回答，群众非常满意。我们将以这次法制宣传作为契机，在今后的法制宣传中积极的普及法律知识，增强法制意识，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法制宣传工作是一项长期的社会系统工程，任重而道远，要长抓不懈。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进一步搞好普法工作，为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做出积极贡献。

今年是“x”普法实施的第三年，12月4日是全国第八个法制宣传日，横岗街道高度重视，加强了对“12.4”法制宣传活动领导，街道司法所按照市、区司法局的要求，早计划、早组织、早部署，紧紧围绕“弘扬法制精神，服务科学发展”这一主题，组织开展了一系列丰富多彩、富有成效的法制宣传活动，现将活动情况汇报如下：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

“12.4”法制宣传日来临之前，我所就制订了《横岗街道“12.4”，12全国法制宣传日活动工作方案》街道领导很重视，月1日，组织召开了“12.4”法制宣传日活动筹备，对“12.4”法制宣传日活动作了具体安排。

二、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

1、12月4日上午9：30，司法所联合综治办、劳动管理站、信访办、社保站、计统办、妇联等单位在横岗新世界广场举行宣传咨询活动，采取免费咨询、宣讲、派发资料、图片展览、悬挂宣传标语等形式，向群众宣传相关的`法律法规。当天接到群众的咨询达200多人，共派发各种宣传资料5000多份。同时，17个基层调委会在12月4日当天也在各繁华路段、各大工业区设立了法律咨询点，悬挂宣传横幅和图文并茂的宣传挂图，现场派发宣传资料共达16万份，吸引了大量群众，前来咨询的群众挤满了各咨询点，派发的法律资料深受广大人民群众的欢迎。

2、围绕主题，开展“三进”活动。结合法律“六进”活动，司法所开展了“法律进社区、法律进工厂、法律进家庭”的法律“三进”活动。司法所将法律宣传挂图、综合常用法律法规知识书本、司法所印制的宣传册子、单张等各种各样的宣传资料发放到每个社区和街属公司，由社区将这些资料送进工厂、企业、家庭，共发放宣传资料15万份。通过开展全国第八个“12.4”法制宣传日活动，营造了广大群众学法用法的浓烈氛围，扩大了普法影响力和辐射面，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无规矩不成方圆”一个国家若想安稳，离不开法律的存在。而宪法是其他法律的立法基础，它是我国的根本大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保持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长治久安的法律基础，是中国共产党执政兴国、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

对公民而言，宪法是每个公民享有权利、履行义务的根本保证。宪法看似抽象、离我们生活很远，但又很近，从保障儿童9年义务教育，到成年劳动的权利和义务；从工作后依法纳税，到节假日享有休息的权利；从年老退休金的领取，到各种社会保险、社会救济和医疗卫生的保障，宪法陪伴我们一生。宪法明确地规定了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应享有的权利和必须履行的义务；并以宪法为基础，设立了一系列具体的法律法规，且一切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都不得同宪法相抵触。

对于国家、国家机构而言，宪法明确了国家性质，国家机构的组织架构和相应职权。我们必须坚持依宪治国、依宪执政，以宪法为根本的活动准则，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

作为国家公职人员，我们要严格按照宪法办事，自觉地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活动，发挥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维护宪法，认真学习并遵守宪法。

一年一度的“宪法宣传周”将自11月30日启动，并持续到12月6日。届时，深圳市民将享受到一系列普法宣传“饕餮盛宴”。

今年12月4日是全国第-个国家宪法日，也将迎来全国第-个“宪法宣传周”。此次活动主题为大力弘扬宪法精神。

深圳市将于11月30日举行“宪法宣传周”启动仪式，并正式发布《案说合规》《法治头条》等栏目，并发布微信小程序“普法总动员”小游戏以及《民法典小人书》。

“宪法宣传周”期间，深圳普法宣传活动可谓好戏连台。深圳市将开展全市中小学生“宪法晨读”活动，并倡导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和市民在国家宪法日进行“宪法诵读”活动。12月4日，深圳市将开展公职人员、新市民宪法宣誓系列活动。这一活动鼓励有关单位组织公职人员，在国家宪法日当天，到盐田区深圳宪法公园开展宪法宣誓活动，并倡导在宪法日当天组织新入籍市民开展宪法宣誓活动。

在“宪法宣传周”期间，都市频道将首播《案说合规》节目，通过专家连线等方式，加强对合规法律法规的宣传。市普法办公室将组织“民断是非”、“歌乐山大讲堂”等公民法律素质提升项目，举办面向市民的宪法、民法典专题讲座、沙龙。

全市各区(新区)及各有关单位将举行形式多样的“12·4”宪法主题活动。各有关单位、各区普法办将举办面向公职人员、服务对象和市民的法治讲座。燃气集团将利用科学馆场地的优势，邀约周边学校、工厂等民众参加“12·4”宪法主题活动，通过发放普法资料、开展有奖问答、互动竞猜游戏和提供免费咨询服务等，向市民深入宣传宪法和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

今年的“宪法宣传周”活动还紧密结合明年起正式实施的\'《民法典》。根据广东省普法办要求，深圳市普法办将举办“一讲一记一说一播”四项比赛。

12月10日，市普法办将在龙华区举办以“有典不一样”为主题的法治文化节优秀作品颁奖活动，同时展演部分获奖作品。现场还将举办民法典普法嘉年华活动，展演普法独幕剧、儿童普法小话剧，展出民法典漫画普法作品、民法典“法语”书法作品。

**宪法宣传周活动的体会和收获篇十一**

一年一度的“宪法宣传周”将自11月30日启动，并持续到12月6日。届时，深圳市民将享受到一系列普法宣传“饕餮盛宴”。

今年12月4日是全国第七个国家宪法日，也将迎来全国第三个“宪法宣传周”。此次活动主题为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宣传重点包括：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党中央对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的坚定信念，宪法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等重要意义。

深圳市将于11月30日举行“宪法宣传周”启动仪式，并正式发布《案说合规》《法治头条》等栏目，并发布微信小程序“普法总动员”小游戏以及《民法典小人书》。

“宪法宣传周”期间，深圳普法宣传活动可谓好戏连台。深圳市将开展全市中小学生“宪法晨读”活动，并倡导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和市民在国家宪法日进行“宪法诵读”活动。12月4日，深圳市将开展公职人员、新市民宪法宣誓系列活动。这一活动鼓励有关单位组织公职人员，在国家宪法日当天，到盐田区深圳宪法公园开展宪法宣誓活动，并倡导在宪法日当天组织新入籍市民开展宪法宣誓活动。

在“宪法宣传周”期间，都市频道将首播《案说合规》节目，通过专家连线等方式，加强对合规法律法规的宣传。市普法办公室将组织“民断是非”、“歌乐山大讲堂”等公民法律素质提升项目，举办面向市民的宪法、民法典专题讲座、沙龙。

全市各区(新区)及各有关单位将举行形式多样的“12·4”宪法主题活动。各有关单位、各区普法办将举办面向公职人员、服务对象和市民的法治讲座。燃气集团将利用科学馆场地的优势，邀约周边学校、工厂等民众参加“12·4”宪法主题活动，通过发放普法资料、开展有奖问答、互动竞猜游戏和提供免费咨询服务等，向市民深入宣传宪法和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

今年的“宪法宣传周”活动还紧密结合明年起正式实施的《民法典》。根据广东省普法办要求，深圳市普法办将举办“一讲一记一说一播”四项比赛。

12月10日，市普法办将在龙华区举办以“有典不一样”为主题的法治文化节优秀作品颁奖活动，同时展演部分获奖作品。现场还将举办民法典普法嘉年华活动，展演普法独幕剧、儿童普法小话剧，展出民法典漫画普法作品、民法典“法语”书法作品。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